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7月4日上午11:00 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汝捷先生召集并主持,应到董事7名,实到董事7名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27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,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佳运油气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 表决结果: 赞成 6 票: 无反对票: 无弃权票,关联董事林汝捷(身份证号

码: 3501031965XXXXXXXX) 回避表决。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,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佳运油气,申请授信是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,提高资金使用效率,佳运油气具备偿债能力,公司为佳运油气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,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,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,公司能够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。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为佳运油气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 cninfo. com. cn)上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佳运油气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28)。

(二)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印章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赞成 7 票: 无反对票: 无弃权票

为规范公司印章刻制、管理以及使用,保障印章使用的合法性、严肃性和安全性,提高办事效率,促进印章管理标准化、流程化,有效维护公司利益,依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对公司《印章管理制度》进行了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 cninfo. com. cn)上的《印章管理制度》(2023 年 7 月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;
- 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4日